

护航“三区三圈”专题报道(三十八)

公安多举措保企业安全生产

2006年以来,长清公安分局围绕“三区三圈”治安秩序提升行动,落实各项安保措施,注重消防、枪爆危化品及机关内部安全,保障辖区企业安全生产。



聚焦预防教育抓根本

长清分局将预防教育作为安全生产工作的治本之策,突出法律法规、典型案例、防范常识、公益宣传“四个重点”,提升安全生产预防教育的针对性和实效性。

校园宣传接力传递。分局联合各相关单位开展“消防、交通安全法制教育进校园”活动,以“小手拉大手”教育每个孩子,影响每一个家庭,进而带动整个社会。

阵地宣传潜移默化。辖区各派出所所在社区(村居)张贴永久性标语,在企业悬挂安全生产标识,在交通事故易发点、多发点设置警示标志,在大型商场、超市等场所投放公益宣传平台,引导、督促辖区群众自觉遵守安全生产相关规定。

上门宣传拓展实效。分局以派出所、社区警务为载体,深入企业、社区,上门向企业经营者和社区居民普及相关的消

防、交通安全法律法规,拓展安全生产宣传工作实效。

媒体宣传提升权重。利用网络等媒体平台提升分局安全生产工作“发声”权重,强化安全生产工作的渗透力,同时主动适应“互联网+”新思维,扩大安全生产工作的影响。

聚焦服务管理抓创新

坚持安全生产与经济发展相统一,既坚守法律底线,依法严打危害安全生产的各类违法犯罪,又灵活选择执法方式,有效保护企业合法权益。

开辟产业项目“绿色通道”。长清公安分局加快行政审批改革步伐,根据重大项目建设需要,在民爆物品、消防安全审批等方面简化程序,缩减时限,以“一站式”服务畅通重大产业项目“绿色通道”。

规范涉企行政执法活动。分局完善行政执法管辖制度,明确单位管辖权限,严格控制对企业的各种检查,严防随意检查、重复检查、多头检查,保障企业正常经营。

强化警企联动共促发展。分局建立警企联系机制,对辖区重点单位、部门对口联系,主



社区民警对辖区企业安保人员进行安全技能培训。(资料片)

动征求各企业对公安工作的意见和建议,及时通报公安机关安全生产工作信息。同时发挥辖区派出所及行业警务室前沿阵地作用,解决好企业内部安全生产,为企业撑起“安全伞”。

聚焦工作目标抓常态

消防安全监管实现“零伤亡”目标。加强基础设施维护,保障市政消火栓完好率;加强消防队伍建设及执法权威,开

展夏季消防专项检查、消防产品专项整治等行动;定期组织各类消防应急演练,开展森林防火、抗震救灾、抗洪抢险等实战演练,提高辖区应急机动作战综合能力。

危化品安全监管实现“零炸响”目标。突出民爆物品单位、加油加气站点、烟花爆竹销售点、工程现场作业点“四个重点”,明确治安大队、辖区派出所、企业单位“三个责任”,落实日常巡逻、节日清查、企业自查

“三种巡查”,强化对危化品购销、运输、存储、使用“四项环节”的监管。

内部安全监管实现“零事故”目标。长清公安分局将内部安全教育纳入政治业务学习内容,筑牢全警思想防线,开展集中整治,整改车辆乱停乱放、枪支交接不规范、文件随意摆放等问题,消除安全隐患。同时严格值班备勤,加强内部值守,筑牢公安机关内部安全防线。

(长清公安分局供稿)



变造号牌被拘

近日,长清交警在辖区平安北路邮政银行路段巡逻执勤时,查获许某阳(男,24岁)变造机动车号牌,将后车牌“鲁AZD***”用磁铁变造为“鲁AZ8***”。经长清公安分局批准,许某阳被处以行政拘留3日、记12分、罚款2000元的处罚。

本报记者 张帅 通讯员 郭嵩 摄影报道

“双11”谨防诈骗陷阱

本报11月10日讯(记者张帅) 又是一年“双11”网购节,为做好“校园”安全防范,维护高校师生财产安全,近日,长清公安分局潘村派出所民警深入辖区高校,向师生普及相关网络诈骗方式及其防范方法。

“犯罪分子通过电话能准确说出受害者的个人及购物信息,一旦中招,大学生被骗几率很高。”潘村派出所民警杨克介绍说,商家向消费者退钱时,只需知道姓名和银行卡号即可,是不

需要密码的,防范网购退款诈骗一定要对银行卡密码严格保密。

兼职刷信誉(刷单)诈骗也属于常见的网络诈骗类型。“多数学生都有做兼职的意愿,兼职刷信誉(刷单)这类信息无处不在,成为学生群体中发案数量最多、占比最大的诈骗类型。”杨克介绍说,网购给大学生带来便利的同时,也会存在一定安全风险,高校师生务必增强防范意识,保证个人财产安全。

警方开展防诈骗宣传

本报11月10日讯(通讯员牛莉莉) 近日,长清公安分局组织民警在辖区各公交站点开展防诈骗宣传活动。

活动中,民警通过发

放宣传材料、讲解典型案例等形式,提醒广大市民特别是学生及老年群体,加强防范意识,遇到可疑情况须及时与公安机关取得联系。

三部门联合严查违法大货

本报11月10日讯(记者张帅) 为推进长清区大货车非法改装和超限超载“百日整治”行动,长清交警大队近日联合区交通运输局、区公路局召开联席专题会议,调度近阶段大货车专项整治联合执法工作。

与会人员首先学习了济南市交通运输局、济南市公安局印发的《整治货车违法超限超

载行为专项行动实施方案》,对“1104”交通事故进行了总结和反思。随后,长清交警大队、区交通运输局、区公路局相关负责人对近期查处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和不足进行分析、研判,并安排部署下一步工作计划。

持续加大整治力度。发挥各职能部门联合执法作用,按照相关要求,明确各部门职责

分工和治理重点,坚持路面协查机制,统一处罚标准,做到文明公正执法。

强化源头治理。针对石料厂、砂石厂等重点企业,组织各街镇政府、区安监局、区国土局等部门,与相关企业座谈,告知整改建议,落实“一超四罚”工作流程,从源头减少和避免超限等违法行为的发生。

4辆大货闯红灯被查

本报11月10日讯(记者张帅) 8日凌晨2时左右,长清交警大队城区中队民警在辖区经十西路宾谷街路口执勤时,查获4辆大货车存在未按信号灯通行(闯红灯)违法行为。

行动中,执勤民警分为两组,一组收集车辆违法证据,一组对违法车辆进行查扣。经调查,民警对4名违法驾驶员依法作出处罚,其中3名因记分已达12分,驾驶证被勒令降级。

